

证券代码：002204

证券简称：大连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25-021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会议没有出现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. 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5年3月12日16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2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2日9:15至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（大连市西岗区八一路169号）。

3. 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孟伟先生。

6.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519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,237,299,59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,931,370,032股的64.0633%。

其中：

1. 出席现场股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,200,880,75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.1777%。

2.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518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36,418,837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8856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。辽宁华夏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，也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中列明的议案。具体情况为：

1. 《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204,740,59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97.3685%；反对 32,182,79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2.6011%；弃权 37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.0304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,859,8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5985%；反对 32,182,79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3685%；弃权 37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0330%。

本议案获有效通过。

2. 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,244,55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85.7923%；反对 4,786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3.1420%；弃权 388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.0657%。

以上表决结果均为中小股东投票表决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表决，其所代表的股份数 1,200,880,758 股未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。

本议案获有效通过。

3.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和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231,739,29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99.5506%；反对 95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.0775%；弃权 4,60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.371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0,858,53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7324%；反对 95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6327%；弃权 4,60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6349%。

本议案获有效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辽宁华夏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包敬欣、刘翠梅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
2. 辽宁华夏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3 月 13 日